

##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大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加强公司管理，减少企业运营成本，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大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大富通信”）进行整体吸收合并。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被合并方的基本情况

合并方：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合并方：深圳市大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 1. 工商登记信息

公司名称：深圳市大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503234590

注册资本：6,511.967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锋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蚝乡路沙井工业公司第三工业区A4栋第五层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0年7月3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蜂窝移动通信设备的合分路器、滤波器、射频放大器的设计、开发、经营和维修、批发、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蜂窝移动通信设备的合分路器、滤波器、射频放大器的生产。

##### 2. 资产状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深圳大富通信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值242,411,003.96元；总负债账面值110,849,229.01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131,561,774.95元。

## 二、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

1. 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深圳大富通信的所有资产、负债，合并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不变，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深圳大富通信将注销登记。

2. 合并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

3. 合并基准日至本次合并完成日期间的损益由本公司承担。

4. 合并完成后，被合并方深圳大富通信的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资产合并纳入公司；其负债及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由公司承继。

## 三、吸收合并工作的相关安排

1. 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2. 被合并方履行法定审议程序，公司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事项后，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合并各方将签订《吸收合并协议》。

3. 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

4. 完成将被合并方的所有资产交付公司的事宜，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和相交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

5. 经相关审议程序后，办理相关证照变更注销手续。

6. 各方履行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的其他程序。

## 四、吸收合并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深圳大富通信原有的资产、负债全部并入公司，对本公司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1. 大富通信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告已按100%比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前后，本公司实际持有权益没有变化。

2. 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整合业务、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便于公司长远规划，提高管理效率，将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

## 五、吸收合并事宜的审议和进展情况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若获通过，双方将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合并事项进入实施阶段。

##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4日